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；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；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；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(二)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, 同意对上海海欣(香港)国际贸易有限公司、上海海昊服装有限公司、上海海欣禹嘉贸易有限公司等 3 家已无实际业务的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, 并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。

上述 3 家子公司当前已无实际业务, 进行清算注销有助于减少管理资源占用和提高管理效率, 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和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10 月 30 日